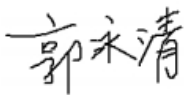


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独立董事意见

2022年3月24日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，我们对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七十次会议《关于公司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》进行了认真审核，现就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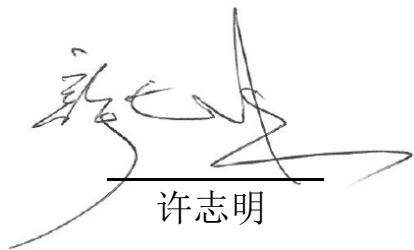
本年度预计担保额度事项，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且风险可控，有助于提高公司的融资效率，降低资金成本，且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相关业务板块的拓展。该事项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合法有效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本次预计担保额度事项，并同意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

郭永清



陆颖莹



许志明